

企業倫理與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倫理就是企業在追求利潤的過程中，
應遵守公平正義的原則，也就是「公平義取天下財」。

企業社會責任強調企業對顧客、員工、生意夥伴、環境和社區的責任；
這樣才能永續經營、長期獲利，同時並達到社會全體最大的利益。

孫震 著




企業倫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作者／孫震
系列主編／林宜諄
責任編輯／方雅惠、胡純禎（特約）
封面設計／趙圓雍（特約）

出版者／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創辦人／高希均、王力行
遠見·天下文化·事業群 董事長／高希均
事業群發行人／CEO／王力行
出版事業部總編輯／許耀雲
版權暨國際合作開發協理／張茂芸
法律顧問／理律法律事務所陳長文律師
著作權顧問／魏啟翔律師
地址／台北市 104 松江路 93 巷 1 號 2 樓
讀者服務專線／(02) 2662-0012
傳真／(02)2662-0007；(02)2662-0009
電子郵件信箱／cwpc@cwgv.com.tw
直接郵撥帳號／1326703-6 號 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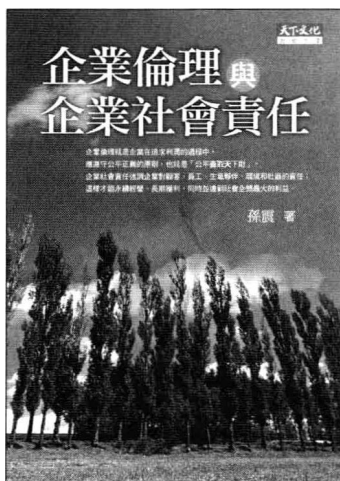
電腦排版／極翔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製版廠／凱立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廠／祥峰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裝訂廠／政春裝訂實業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2517 號
總經銷／大和圖書報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8990-2588
出版日期／2009 年 3 月 20 日第一版
2009 年 4 月 20 日第一版第 2 次印行
定價／280 元

ISBN：978-986-216-296-5
書號：CB405

 天下文化書坊 <http://www.bookzone.com.tw>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調換。
※本書僅代表作者言論，不代表本社立場。

財經企管 (405)



封面設計／趙圓雍

企業倫理 與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倫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推薦序

- | | | |
|----------------------------|-----|----|
| 博學深思，常有卓見 | 施建生 | 6 |
| 雖有榮觀，燕處超然 | 賴英照 | 9 |
| 「企業倫理」不再曲高和寡
——孫震教授是大功臣 | 高希均 | 15 |

自序

- | | | |
|-------|--|----|
| 公平與無欺 | | 19 |
|-------|--|----|

第一篇：企業倫理

- | | |
|-------------|----|
| 倫理的形成 | 26 |
| 倫理是目的，還是手段？ | 32 |
| 中西倫理觀的比較 | 38 |
| 人性唯善 | 43 |
| 企業倫理 | 49 |
| 企業倫理可教嗎？ | 57 |

目錄

導之以政，齊之以刑	62
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	66
企業社會責任與企業倫理	73
社會企業的興起	79

第二篇：社會資本

社會資本	86
人的行為與價值觀	91
人生的幸福方程式	95
台灣當前的倫理危機	104
為社會守護誠信	109
富而好行其德	114
儒家思想與現代經濟成長	119
儒家文化的經濟意義	127

第三篇：企業社會責任

股東利益與企業社會責任	136
顧客、員工、生意夥伴	140
企業的環境責任	144
企業公益與捐贈	148
企業對社會的基本貢獻	152
企業社會責任的界限	155
企業社會責任的發展	160
眾聲喧嘩——再談企業社會責任	165
企業社會責任過猶不及	170
太多人做了太多太超過的事	175
見利忘義	181
為人謀而不忠乎	187
企業的產品責任	193

第四篇：政府智慧與個人責任

二次金改的疑慮	200
賣掉公股，錢到哪兒去了？	204
為什麼要民營化	208
該倒的就讓他倒	212
大到不能倒	216
經濟成長、生產力與工資	221
攤販經濟學	226
不降其志，不辱其身	231
善良的撒馬利亞人	236
將相本無種	240

推薦序

博學深思，常有卓見

施建生

作者與我相交已超過半個世紀，是真正的好朋友了。有一天同在一場喜宴的筵席上，他忽然對我提出要我為他的新著《企業倫理與企業社會責任》寫一篇序，乍聽之下，不無驚異，但他的辭意是那麼的懇摯，實使我沒有勇氣推辭這份榮幸的任務。

伯東兄平時博學深思，常有卓見，是我久知的。但如果沒有讀過他的這本新著，我是無法知道他對我國古籍讀得這麼多，而且讀得這麼透，可以隨時用來對現代思想的解釋，使其間融會貫通，增加國人的理解。現在除了自慚不如外，唯有增加我對他的欽慕。

他常在新著中引述經濟學鼻祖亞當·史密斯之《道德情操論》中的「公平」必須要求，「仁慈」只能期待一語，這確是史密斯在該著中所要傳輸的要旨之一。現

在我想再引該著在這方面所表達的言詞加以申述，以資補充。

他說：「仁慈是增添社會建築之光彩的裝飾品，不是支撐社會建築的基礎。所以只要建議實踐仁慈就可以了，不必強求。相反的，公平（或譯正義）則是支撐社會整座建築的主要棟樑。」、「沒有仁慈，社會仍可以存在，雖然不是存在於最舒適的狀態，但是沒有正義的存在，必定會使社會全部毀滅。」（Adam Smith,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ed.) D.D. Raphael and A.L. Macfie, Clarendon press, Oxford, England, 1976, p.86）

史密斯進一步指出，社會秩序必須具備的先決條件是一套體現正義規則的成文法，並組成一個政府，由其徹底推行。因此正義固然重要，但社會上一般人士仍有許多不能將之完全實施。他說：「由於違背正義是人們絕對不肯彼此忍受的，民政官長就不得不運用國家的權力，強制人民實施此一美德。沒有這種預防，公民社會將會變成一個流血混亂的場地，每個人每當認為自己受到傷害時，就會以他自己的雙手為自己報仇雪恥。」（同上注書，第340頁）

因此伯東兄在新著中曾四次提到「台灣大學校友中

出了一個貪汙受賄、厚顏無恥的政客」。對於這樣一位政客，自然只有由司法究辦，以發揮史密斯所謂的「法律的權威」(authority of law)。但此人「在位時玩法弄權，貪汙收賄，『A』國家的錢，利用人頭藏到國外，下台後東窗事發，為司法究辦，不但國人盡知，而且已經成為國際醜聞，自己卻夸夸其談、恬不知恥。」由此可見，司法仍有不逮，根本之道恐怕還賴教育。

對於這一點，史密斯在另一更著名的《國富論》中曾有論述，但他當時所指的是國民基本教育。我在這裡所指的是包括各級學校教育，以及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等廣義的教育。史密斯當時之所以只說基本教育，我想是由於他所面對的是工業革命正啟動的英國。我之所以提出廣義的教育，是面對當前台灣的情形。就此而論，則凡畢生獻身於教育事業如伯東兄者，自可以曾略盡棉薄而自慰，並應再加努力而自勉。謹書以上數行以報答邀約撰寫序文的盛意於萬一。

2008年12月14日

(作者為台大名譽教授)

推薦序

雖有榮觀，燕處超然

賴英照

孫校長這本新書，探討企業倫理和企業社會責任的問題，寫作時間跨越金融海嘯爆發之前到經濟衰退開始之後，全書兼有事前的預言和事後的反思。海嘯之前，孫校長就斷言，嚴厲的沙賓法（Sarbanes-Oxley Act, 2002）不能防止企業作弊。海嘯之後，他更痛斥「太多人做了太多『太超過』的事，結果釀成大禍」。

為什麼嚴刑峻法也阻擋不了「太超過」的惡行？孫校長指出，是因為大家忽略了倫理的重要：「人如果缺少倫理的節制，一心一意想賺錢，不論制度如何健全，懲罰如何嚴厲，都難免發生弊端，特別是當面臨重大的利害選擇之際。」

作者再三引用孔子的名言：「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論

語，為政第二)；他也引述《經濟學人》(*Economist*)的報導：「很多人都同意，解決美國企業倫理問題唯一的方法，就是解僱所有三十五歲以下擁有MBA學位的員工。」(2007年5月12日，第71頁)，因為這些人沒有接受適當的倫理教育。這兩段話，相隔二千五百年，卻都凸顯倫理的重要。缺乏倫理的基礎，再多的嚴刑峻罰，也改變不了「法令茲彰，盜賊多有」的宿命。

為了說明倫理的重要，孫校長旁徵博引中西名著，從霍布斯(Thomas Hobbes)、亞當·史密斯(Adam Smith)、韋伯(Max Webber)、梭羅(Lester Thurow)的著作，到世界銀行(World Bank)的專題報告；從孔子、孟子、曾子、司馬遷、陶淵明、蘇東坡的名句，到李國鼎的第六倫，都在徵引之列。這種對企業倫理的堅持，直接挑戰「寧做殺頭生意，不做賠錢買賣」的商場文化，也顛覆嚴刑峻法就足以防止弊案的傳統思維，可說是這本新書的特色。在金融海嘯和經濟蕭條的浪濤席捲全球之際，特別發人深省。

事實上，企業倫理的提倡，已經成為國際間企業規範的重要內涵。即使在資本主義最為濃厚的美國，公司

治理準則（American Law Institute: Principle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也明定，企業「得適切考量倫理因素，採取適當負責之業務行為」；（“May take into account ethical considerations that are reasonably regarded as appropriate to the responsible conduct of business.”）；「為促進公共福祉、人道、教育及慈善之目的，得在合理範圍內，使用公司資源，從事捐助行為」（“May devote a reasonable amount of resources to public welfare, humanitarian, educational, and philanthropic purposes.”）。同時，超過半數的州法更規定，經營者可以使用公司資源，照顧員工、債權人、客戶、往來廠商及社區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適用範圍更為廣泛的經濟合作發展組織公司治理準則（OECD Principle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則更要求董事會及監察人經營業務時，「應遵守高度的倫理標準，並應考量利害關係人的利益」。（“The board should apply high ethical standards. It should take into account the interests of stakeholders.”）值得注意的是，這裡用「應」（should），而不是「得」（may），規範意義更強。此外，聯合國所倡議的全球盟約（Global Compact），則呼

籲各國企業應建立共通的價值與行為準則，俾使全球市場具有「人的面貌」(a human face)。孫校長倡議企業倫理的重要，和國際思潮可謂不謀而合。

比國際思潮更進一步的是，本書強調人格特質和精神價值在公司治理的關鍵地位。企業倫理做為公司經營業務的規範，能否妥善執行，發揮良好的效果，固然是制度設計的問題，但更和經營者的人格特質息息相關。孫校長認為：「追求世俗成就不可太急切，對倫理價值和精神價值有一定的堅持，才是人生幸福的根本。」對企業而言，倫理價值和精神價值不但是人生幸福的根本，更是公司治理的根基。

作者數度引述蘇東坡〈月夜與客飲杏花下〉的詩句：「山城酒薄不堪飲，勸君且吸杯中月。」酒杯中的月色，清麗皎潔，比杯中薄酒更為珍貴。孫校長同時也引用蘇東坡〈超然臺記〉的話：「凡物皆有可觀，苟有可觀，皆有可樂，非必怪奇偉麗者也。」(任何東西都有可觀賞之處，如有可觀賞之處，就會帶來歡樂，不必一定要奇特偉麗的景物。)有這樣的心境，「以見予之無所往而不樂者，蓋遊於物之外也。」(知道我無論身處何處，都

會快樂，因為我的心能超出事物之外。）超然臺是蘇東坡熙寧八年（1075年）從杭州奉調密州（山東諸城）之後，把庭園中斑剝陳舊的亭台稍加整修而成。亭台雖然平凡，但東坡與友人「時相與登覽，放意肆志」，精神價值極高。

孫校長當然知道，「超然臺」的名字，是蘇軾弟弟蘇轍取的，而「超然」二字，則出自老子道德經：「雖有榮觀，燕處超然」¹的名句；意思是說，雖然身處榮華富貴之中，依然恬淡自適，超然物外，不受功名利祿的羈絆。這種超脫與豁達，是東坡的人格特質，也是他經歷黃州、惠州、儋州（海南島）等多次被貶的屈辱，而始終能無往不樂的精神支柱。作者特別強調：「人有品德和智慧，才能在財富、地位和權力上淡泊。」真有品德、智慧和淡泊的想法，公司會正派經營，善盡社會責任，在「面臨重大的利害選擇之際」，也不會有悖離倫常的行為。

孫校長在學界和政界都有非凡的成就。三十九歲出任經建會（當時稱經設會）副主任委員，之後歷任台大校長、國防部長及行政院政務委員等重要公職，凡二十

餘年。公職之外，更領導民間公益社團，積極推動倫理的提升，成績有目共睹。

不論在什麼職位，孫校長始終是謙謙君子，始終是淡泊超然。「雖有榮觀，燕處超然」，不正是孫校長的寫照？《企業倫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的書由他來寫，既是誠懇深刻的言教，更是力行不渝的身教。這樣一本書，希望能喚起主事者正視企業倫理的問題，並且以具體行動，彌補這一塊至為關鍵卻久被忽視的缺裂。

2009年2月5日

（作者為司法院院長）

附注

- 1 老子道德經第二十六章前段：「重為輕根，靜為躁君，是以君子終日行不離輜重，雖有榮觀，燕處超然。」這些話涵意極深，大意是說：重是輕的根源，靜是動的主宰。君子之人每天應戒慎恐懼，抱持為眾生挑負重擔、濟世救人的胸懷。雖然身處榮華富貴之中，依然恬淡自適，超然物外，不受功名利祿的羈絆。

推薦序

「企業倫理」不再曲高和寡

——孫震教授是大功臣

高希均

當我離開多年的教職後，以為自己傳播進步觀念的機會會愈來愈少；沒有想到因為十年來投入文化出版事業，發現到它實在是有相當空間。「出版」有它有形的艱苦，但也有它無形的收穫。

最重要的原因是，我可以邀請最合適及最有影響力的人士與海內外讀者分享他們的知識、經驗、才華、成就。這幾年「天下文化」每年出版120～140種書，「小天下」（童書）出版50～70種書，當邀請到的重量級作者出書時，其對社會與家庭所產生的良性影響真是難以估計。

「天下文化」十分幸運先後出版了四本孫震教授的